

招标信息表			
注：标识为红色的字段为数字签名的内容！			
报建编号：	1902PD0069	标段号：	C01
招标人：	上海市浦东新区曹路镇人民政府		
招标人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上川路1639号		
招标项目名称：	区级保障房基地（曹路4号地块）河道综合整治工程		
建设地点：	曹路4号地块		
工程规模描述			
施工工程规模描述			
项目类别：	河湖整治工程	工程类别：	疏浚或水下土方挖方施工
具体描述：	(1) 堤防工程级别3级		
工程总投资：	5161万元人民币		
概算投资：	5025.87万元人民币		
本标段建安费用：	3241.83万元人民币		
本标段最高投标限价：	3241.3512万元人民币		
施工工期：	365日历天		
其他说明：	报名成功后访问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网站（http://www.shcpe.cn），登录交易平台在“交易平台--投标项目管理”菜单中查询下载		
投标条件			
资质要求：	施工资质要求		
	第一条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其以上	
	以上施工资质要求，投标人只要符合任何一条，但同一条中的多项资质要求需同时满足。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是否采用投标人筛选：	是	投标人筛选信用合格分的分数：	75.00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	报名成功后访问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网站（http://www.shcpe.cn），登录交易平台在“交易平台--投标项目管理”菜单中查询下载。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	2021-05-27 至 2021-05-31 (休息3日（含）以上的节假日除外) 每日上午 9:00 时至 11:00 时，下午 13:00 时至 16:00 时。		
注意：	1、报名成功后访问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网站（http://www.shcpe.cn），登录交易平台在“交易平台--投标项目管理”菜单中查询下载。 2、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资格预审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2日前以书面署名形式向招标人提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以书面署名形式向招标人提出。		
招标代理机构：	上海浦惠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	顾云	联系电话：	13381872223
传真：	021-50321300		
备注：	1、本项目采用投标人筛选，筛选条件：（1）投标人的信用：信用分大于等于75分（信用分以投标人提供的获取招标文件时间段内分值为准）；（2）投标人在下载获取招标文件时，不符合上述筛选条件的，投标人将无法下载获取招标文件；（3）经筛选入围的投标人少于15人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2、招标文件工本费1000元在开标会现场以现金方式递交。 3、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仅接受银行保函（保函有效期需大于等于投标有效期）。 4、投标人参与开标务必遵守《关于本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做好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的通知》（沪建招[2018]8号）以及《关于本市统一的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交易场所全面启用“随申码”的通知》的相关规定，由此导致投标文件不能送达或逾期送达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保证金：	20万元人民币	招标文件工本费：	1000元人民币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1-06-17 14:00:00		
提交投标文件地址：	浦东新区牡丹路185号4楼会议室（具体会议室见当日指示牌）		
同时发布本次招标公告的媒体名称：	上海政府采购网		
填报单位：	上海浦惠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填报人：	周军	填报人 手机号：	13917337966
数字签名生成时间：	2021/5/26 11:43:24		
数字签名串：	A7zzSyVbTavdMJ7w7dD/9LwnRcZ4uWznUPmBaGiPAGXcjbPvg+S08OBtL6+OMNRtrsrVp4N6ydsyouthHMSJYc4OCrUFHQSFHcKfzlwjtzeMG0E1zUKktSVGw5dCdZplakPKCKmZa2Wz53eYyrGLF8ugd5yJfWJrL/kHVWltXq3gtiuiq/Rpzb6T/N1e/sTlq6xWGQAmGA5mL1NeOgN88htrmYFz0UUYzCwDRKti0vTXot2YmHYkI8PEpn2MUzTXVZRiGPJLO7u0lpXo9dHAXxU2gk6vYBQlkfVULQNTpd0EuMTSKzSOIRmrV8HubmDHmiarh/lgZbW3kCf+0zW5A==		
	本标段采用投标人筛选，请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投标人筛选条件及履约评价不合格的名单。		
上海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制 2017版			